

私藏的情书

刘小备◇著

有些情书，还没来得及送出，青春就呼啸而过了；
有些人，还没来得及说再见，岁月就瞬间苍老了……



请把记忆私藏，让青春继续……

《匆匆那年》作者九夜茴 暖心私藏
献给青春的一封情书。

中国文联出版社



私藏的情书

刘小备◇著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私藏的情书 / 刘小备著.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2009.12

ISBN 978-7-104-03137-6

I. ①私…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11477 号

私藏的情书

策 划: 宋宝强

责任编辑: 黄艳华

特邀编辑: 张阳阳

责任出版: 冯志强

出版发行: 中国戏剧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 100097

电 话: 010—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 010—58930242(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0mm × 900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181 千

版 次: 2009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04-03137-6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谁把它丢在风里——自序

刘小备

情书，用字迹在精美的信纸上刻画了青春和爱情，锻造了一个属于特别一代人的浪漫年代。此前的人不敢写情书，此后的人不屑写情书，只有我们，将爱情和心绪埋藏在字里行间，埋藏在墨染的一笔一划中。

与其说这是一种“情书情节”，不如说，这是一份永生难忘的成长记忆。以此记忆怀念生命里那些与我们相遇相知并在最初以为一辈子都在一起却最终相隔天涯的人们，以此回忆对他们说珍重，以此回忆弥补我们连道别都没有来得及说的遗憾。

我寄出这一封“情书”，寄给所有人以及自己，寄给匆匆而过的年月和那年的欢笑与泪水。

那年我们的情书比“血色浪漫”时候的围追堵截隐晦，比如今几秒钟就传达过去的短信羞涩。那年我们的心情在写情书的时候兴奋，在送情书的时候紧张，在等回音的时候忐忑不安。那年我们的爱情从情书开始，从情书结束。那年我们的日子看似一片荒芜，却盛开着不为人知的花朵。

过了青涩的时期，多年以后我们唱老狼，唱那句“谁看了我给你写的信，谁把它丢在风里。”的时候心里仍会充满感伤，那年送出的情书恍惚着就和青春一般无疾而终。



我们现在也不再写情书了，情书在记忆里泛黄，带着青春飞驰而过的体温。

就像我们很多人也不再联系了，很多人都在记忆力保持原来的模样，用原来的模样说着曾经的梦想和誓言，用原来的模样说我们会一辈子在一起……

让我们难以忘记的不仅仅是那封信，还有信里信外的人，他们曾经在有着最真诚模样的时候与自己相遇，然后我们相互陪伴，度过了生命里最不能割舍的美好时光，最后散落天涯……

是谁最后还在与我们相互做伴？是谁还在为我们保存曾经的笑脸？那些牵着手一直走下去的人如今都幸福了吗？那些说好了还会再见的人们又重逢了吗？

曾经的我们喜欢过同一个男生，曾经的我们追过同一个女生，曾经的我们开怀大笑或者相拥而泣都毫无保留，曾经的我们勾勾手做承诺，说好了一辈子是朋友……

是谁先离开的呢？是谁先忘记了呢？

如今只能在不经意间发现的曾经的日记或者纸条或者未送出的情书里查找答案，只是我们都已不再耿耿于怀，我们对所有的一切一笑而过，感慨只留给自己一个人。

只是这么多年之后，我们仍在追问，那些爱情最终圆满了吗？那些爱情最后被成全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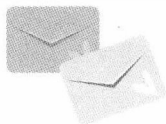
那些曾经与我们相知相爱相互依偎的人们，那些最终各奔东西的人们，他们心中的花儿还在开放吗？

我拿着一封封情书去寻找丢失的情感和岁月以及岁月里的人，我看见所有人曾经无畏的模样和天真的容颜，我看见我们不可取代的情书年代以及我们无法忘却的生命！

这“情书”不仅仅是谁一个人的私藏品，更是一代人的私藏品！

只是，谁把它丢在了风里呢？

楔子



在我的记忆里，那天到底是带有多大魔力的美丽才让它经年不散？那天的天空究竟蓝得多么彻底才能让我在这么多年过去之后也没能看穿？

夕阳将下，余晖暖暖地照在我的半边脸上，我感到的温暖胜过往日，那温暖像火一样要烧到我的心里。那是我印象最为深刻的春天傍晚，那天风轻云淡，虫鸣鸟吟，燕子从面前优雅地飞过，所有的树木花草还有房屋都拖着长长的影子，伸展着慵懒的思念。

那年，我是一个名叫唐零的十岁的孩子。

那年，我是一个不懂得离别和爱情的孩子。

我低着头，眼睛盯着那双干净的白球鞋，一动不动。

“你的蝴蝶结真好看。”

我还是没有抬头，左手使劲握着背在身后，通红着脸。

“我走了。”

我看见那双白球鞋动了一下，像是要转身。

“给你！”我抬起右手扯下头上的蝴蝶结，递给面前的那个男孩。

然后我转身就跑，一刻不停地跑到家里，关上房门，趴在床上，直



到呼吸渐渐平静,我才发现左手还握着那支没有送出去的钢笔。

他真的走了啊!

我在床上翻来覆去地在心里念着这句话。

那个男孩,穿干净的白球鞋的男孩,有着一尘不染的面容和微笑。有一次做课间操,我不小心碰到了他的手,他温和柔软的指尖叫我心慌了半天。后来我偷偷看他,发现他也正在羞答答地看着自己,于是我心里便有了眼神的秘密。

十岁,心总是太小。

有一次调座位,我正好跟他调在一起,可是我偏要调开,固执地坚持是想让大家都知道,我有多讨厌他,我有多不愿意跟他同桌。最后我如愿以偿,可是那天晚上回家,我一口晚饭都没吃,我心里压满了他的眼神,压满了自己对自己的疑问。一定要调开吗?也许可以坐在一起呢?就算坐在一起别人又会知道什么呢?

这些问题我都没有想明白,他就走了。

但是我来不及在自己的思考里沉浸太久,因为妈妈发现了抽屉里少了十元钱,于是我一边紧紧握着那支钢笔一边跪在搓衣板上接受惩罚。

001 ■ 楔子

那年,我是一个不懂得离别和爱情的孩子。

001 ■ 第一章 第 1 封情书:装进信封的暗恋

生命里最不舍得的那一页,总是藏的很深,也总是会有重重叠叠,无心留下的,却又无法消除的折痕。

025 ■ 第二章 第 318 封情书:写满初恋的青春

那时候的日子真好,像暖暖的太阳,不耀眼也不阴冷,是恰恰好的平淡,是恰恰好的美丽。只是那个毫不犹豫地送你她的蝴蝶结的女孩,你还记得吗?

063 ■ 第三章 第 423 封情书:十年,不仅仅是情书

我现在一个人在这样陌生的天空下抬头看的时候,多么希望你仍旧是一棵树,就这样站在我身旁,为我挡住阳光,还有孤单的空气。

099 ■ 第四章 第 530 封情书:为了离散的相聚

真怀念拿着风车在雪地里拼命跑的童年,单纯,是一种回不去的幸福。

生活里总是不断地出现叫人措手不及的状况，我们在不断得到的同时也在不断失去，青春，是一把双刃剑。

131 ■ 第五章 第 631 封情书：重逢时，我们还是原来的我们吗？

他在哪里？我不知道，他会不会回来？我不知道。他回来的话会不会与我相遇？我不知道。就算与我相遇，他会不会喜欢我？我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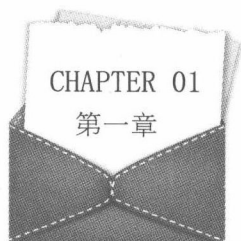
可是我真的怕宁回来的时候，我身边已经没有了他可以坐下的位子。

163 ■ 第六章 第 729 封情书：可不可以不错过？

“你喜欢抬头去看他，而不是低头寻找他。我想做让你抬头去看的人，所以我宁愿这么多年远离你。”

201 ■ 第七章 第 781 封情书：最后一封情书

我是如此幸运，我拥有了一段难得的十五年；我是如此幸福，当我回头的时候，有个人，始终在我身后。



第 1 封情书：装进信封的暗恋

生命里最不舍得的那一页，总是藏的很深，也总是会有重重叠叠，无心留下的，却又无法消除的折痕。



“宁：你好！钢笔忘记给你了，我就拿来给你写信。这是我给你写的第一封信。我想跟你说，其实我想说好多话，可是有的字我还是不会写，当然，我旁边就放着字典。宁，你的球鞋真白，比班上那些讨厌的男生的鞋都白，所以，我很喜欢你。我知道，你看不到这封信，因为我忘记跟你要你的新地址，所以我才敢告诉你，我喜欢你。我十岁了，我想，我这辈子都不会喜欢别人了，有谁的球鞋能比你的更白呢？没有了。”

对了，告诉你一件好玩的事。刚才，就在妈妈责怪我乱花钱之后，我一出门就把于箫吓哭了。我对于箫说：“你敢不敢抱一下我？”他一听就哭了，还大声说：“我还没长大呢！”然后我就在他的球鞋上踩了一脚，然后就回家来了。他的球鞋真脏。宁，其实我是想在你走的时候叫你抱一下我的，然后把钢笔送给你，就跟电视里演的一模一样的，可是我忘记说了。我就找于箫试一下，看说出来是什么样的感觉，原来什么感觉也没有。我想，于箫不是你。

不说了，妈妈叫我吃饭了。我骗妈妈说，我在写作文。天哪！我发现上面两段已经有 379 个字了，而且连一小时的时间都不到！老师要是知道我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写这么长的作文，一定会给我一朵小红

花的，可能还会叫我抄下来贴在后墙的黑板报上。

宁，我决定以后都给你写信，给你写信叫我感到快乐！

喜欢你的：唐零。1993年4月5号。”

信写完的时候我没有马上折起来，而是小心地吹了吹，等到确定墨水都干了，才慢慢地仔细地折起来，最后放进了刚买回来的信封里，找到胶水把信封口封上。其实我想在信封上写上某某收，最后还是没写，我怕有人看到的话就知道是写给宁的信了。

用来写信的纸也是我刚刚出门买的，在村口的小店里，是什么东西都能买得到的，尤其是我想要的。我就是在去小店的路上遇见于箫的，然后我把他弄哭了，等到我买好东西回来的时候，于箫还是站在那里哭。

我很是鄙夷地看了于箫一眼，说：“你怎么还哭啊？你是不是男子汉？”

于箫马上擦干了眼泪，看着我手里花花绿绿的信纸和信封问：“不害臊！小小年纪就写信！信就是情书你懂不懂？”

我一听，走过去，又踩了一脚于箫的球鞋，说：“穿这么脏的鞋还好意思说我！跟你说你也不懂！”我说完就抱着我的宝贝跑回家了。

其实往家跑的我已经羞红了脸了，我想到于箫嘴里说的“情书”两个字，心就怦怦地跳个厉害，简直想变成老鼠，偷偷地钻进地洞里，叫谁也看不见自己。

给宁写信，是我有史以来保持的最好的习惯，每周一封，雷打不动。

起初，我有时候会忘记，总是在周日的晚上忽然从被窝里爬出来，跟妈妈说还有篇作文没写，然后开灯给宁写封信。哪怕那信只有一句话，我也要写。最短的一封信是这样的一句话：宁，我睡了。

就算只是那样的几个字，我也要把它好好地放进信封，然后放进自己从妈妈那里挑来的鞋盒子里，上面再压上书本，生怕被阿猫阿狗



叼了去。

每周一封的规则是我给自己定的，可是逢到我想那周多写一封给宁的时候，我也绝不多写，我把自己的制度执行得很严谨。如果实在想多写，那就拿出那一周写过的信，在下面添加内容，或者留到下一周再一起写上。

许然和于箫常常站在我家的门口喊：“唐零，跳皮筋啦！”“唐零，跳绳啦！”“唐零，出来玩啦！”

可是我出来的次数比以前少了很多，我总是对外面喊：“等我这篇作文写完！”

许然和于箫总是鄙夷地摇摇头说：“一定是在写信！听说她又去买信纸了。”

可是我的信到底写给了谁？他们谁也不知道，因为班上没有人收到我的信，就连许然也不知道。

于箫有时候会逗逗许然说他知道，可是许然一问，他又说不出个名字来。

为了这件事，许然很伤心，在多次追问都没有结果之后，许然很悲伤地对我说：“唐零，我们的友谊完了。”

“为什么？”我很奇怪地问。

“因为你最近总是要写作文。”许然嘟囔着嘴说。

“这是为了学习，你是我的朋友，你怎么能不准我学习呢？”

“可是，我知道你在写信。既然我是你的好朋友，你为什么不能告诉我你是给谁写信？”许然不服气地说。

我想了一会儿，抬起头，坚定地对许然说：“好吧，我们的友谊完了！”

这是我谁也不能告诉的秘密，包括好朋友许然。

十岁，那其实是一个没有秘密的年龄，好朋友之间，小手掌一捂，耳朵根一咬，什么心事就都说出来了。可是我决不，我愿意就这么一个人孤独寂寞地守着自己的秘密，我期盼着有一天自己能再遇见宁，然后把自己所有的信都拿给他看，连同这个谁也不知道的秘密。这是天

大的事,这是谁也不能告诉的事,一旦说出来,宁会不高兴的。

好在许然不是个记仇的孩子,没过两天,就又能听见她在我门外喊:“唐零,出来玩啦!”

十二岁,我小学毕业了。

毕业那天,校园里很寂寥,我站在教室的窗外,一直往教室里看着。

忽然,远远地,就看见于箫带着一群同学提着工具跑来了。

于箫就看了我一眼,说:“路上遇见许然了,找你去她家吃饭,还说叫了好多同学,今天她生日。你等等我吧,等下我也去。”

“你们这是干什么?”

“你别管。”于箫说完就带着他的朋友们开始砸锁。

“你们破坏公物!”

“都放假了,我已经不是这学校的学生了,这就不是我的公物了。再说,这锁新学期还要换的。”

“那也不行!”

于箫根本不听我的,照样砸着锁。

我看他们砸着,忽然不说话了,因为我忽然想起来自己的文具盒还丢在座位里,文具盒里还有自己的那只钢笔。那可不是普通的钢笔,不能丢的。

我一时紧张起来,生怕于箫他们不能把门砸开,又怕还没等他们把门砸开就被发现了,那样的话怎么才能拿到文具盒呢?

我不断地四处张望,替于箫他们放起了风。

经过约莫半小时的研究加努力,门锁终于被砸开了,于箫在我前面一头冲了进去,我也一头冲了进去。于箫竟然走到我的位子上,拿起我的文具盒,递给我,说:“给你!丢三落四的!”

于箫说完头发一甩,就出去了。出门的时候还不忘对我说:“赶紧走吧!被人抓住了,我可管不了你。许然还等着我们呢!以后别再丢东西在教室了,我可不能每次都来砸锁!”



我拿着文具盒跟在于箫后面就走了。

一行人，刚刚走出校门口，就风似的跑了起来，一路跑一路笑。

从许然家回来之后，我就赶紧给宁写了一封信。

“宁：我终于小学毕业了，但是我竟然有点舍不得，我跟着于箫从校门口往许然家跑的时候，心里真是说不出的感觉，你能明白吗？你今天也毕业了吧，你应该跟我有一样的感觉的。”

今天于箫做了一件好事，所以我现在又能在这里好好地给你写信了。于箫自从开始穿干净的球鞋，人也变好了，我觉得他还是可以跟我做朋友的。

对了，今天在许然家，听别人说你没有走多远，你只是去了城里，你是城里人。城里离我们这里到底有多远呢？我有时候很想去看看你，但是又怕你不记得我了。不过，我们早晚会见面的，因为我也会到城里去，等我上了初中就会到城里上高中，再到更城里的城里上大学。这是妈妈告诉我的。那个时候，我们就能见面了。

我知道，就算我到城里读书，我们也不一定会见面，因为我已经明白全国有好多的城市，那就有好多的城里，你到底在哪一个呢？你说，我能再遇见你吗？

不说这个了，我们毕竟在一天天长大，我想，再见面的时候，我们都是大人模样了，人生总是会发生很多变化，我只是希望能告诉你，我从来都只喜欢你。

送你蝴蝶结的唐零。小学毕业纪念日写。”

关于宁，我也说不清楚他到底是谁，因为我从来没明白过。宁的名字全称是什么，我也从没记清楚过，后来我就叫他宁，这样方便又好记。

宁在我们班里只上了半个学期的课就又转走了。

可是打宁第一次站在教室前面跟大家问好的时候，我就两眼看着

宁放出光亮来了。

“真干净啊！真好看啊！”这是我看见宁第一眼发出的感慨。

在那个从土里滚过的农村孩子堆里，城市里来的宁一下子让我看到了男孩子也有光鲜的颜色。宁的普通话既流利又好听，唱起歌来也毫不羞涩，张口就唱，哪里像于箫那样的傻小子，叫他唱歌，脸一红就缩下面去了。

我原来在农村傻小子面前高傲的心一下子就低了下来，我觉得只有宁这样的男生才配得上自己，才值得自己去喜欢。

我决定喜欢宁只是一瞬间的事，可是喜欢，却是那么久远的一件事。

初中生活的第一天就发生了一件大事。

“你没发现于箫没来吗？”许然问我。

“他不是跟我们一个班的吧，我怎么会知道他来没来？”我回答说。

“我听说是我们这个班的，可是就在前几天，他爸爸说给他转学了，去城里念书了，还要寄宿，他奶奶和他妈妈轮流周末去照顾他，他只能放假的时候回来。”许然神秘地对我说。

“哦，是这样啊！”我淡淡地回了一句。心里却不免有些遗憾。于箫不顾一切地砸锁冲进教室为我拿文具盒的样子我至今记得，怎么说，于箫也跟我同学了六年，而且因为于箫总是爱跟许然一起玩，跟我也走得很近。

“不过，昨天我看见他的时候；他还装作没事地对我说他不转学，他是一定要到这个学校读书的，可是现在却不见人影。”许然有些落寞地说。

“随便他吧！”

许然看了看我，说：“你一点也不关心好朋友！”

我看着许然，很笃定地说：“他不是我好朋友。”

我常叫许然没办法，就像以前我对许然说“我们的友谊完了”一样，许然永远觉得我因为心狠而比她高高在上，可是这样的现状许然



又不知道怎么去改变。

那天放学后我一到家,就看见桌子上放着一个音乐盒,开心得不得了,围着音乐盒转了好久才打开来听。妈妈在做晚饭,听见我放的音乐盒的声音,从厨房里喊出话来:“是于箫送来的。”

“于箫不是去城里上学了吗?”我奇怪地问。

“今天没去,听他妈妈说,在家里闹了一天,嗓子都要哭哑了,就是不肯去。不过,他哪里做得了他爸爸的主,最后还是得去。后来,于箫叫他爸爸给他买个音乐盒,他这才松口说明天去城里上学。”

妈妈的声音混着炒菜的辣椒味从厨房里飘出来,呛得我直咳嗽。

“好呛,我拿我屋里看去了。”我说完,小心地抱着音乐盒进屋了。

音乐盒里有一架小小的钢琴,有个男士坐在钢琴边弹钢琴,在他旁边是个翩翩起舞的女子。音乐一响,那女子就开始转动,轻盈起舞一般。

这是我想了很多的音乐盒。

以前我没说过,在许然的生日的时候,有个同学送了一个给许然,我听了一遍又一遍,爱不释手。临走的时候还对许然说:“等我过生日,你也送个给我吧!”

“这么喜欢啊?你自己可以去买嘛!何必要等到你生日?”

“不,一定要别人送的才好!”我执拗地说。

也许我的话被于箫听了去,于是就有了今天的这个音乐盒。

我听着那音乐盒里飘出来的音乐,忽然觉得难过。直到这个时候我才觉得自己有点舍不得于箫,就像宁当时走那样的舍不得。

可是我没有想过要去送于箫。

于箫和宁在我心里,有着截然不同的地位。

刚开学不到一个月,许然忽然告诉我,她也要转学走了。

我手里摇着狗尾巴草,脚一下一下地在地上来回搓着,说:“也转